

# 中国癌症基金会安圣莎患者援助项目

## 项目手册

### 目 录

♥一、项目介绍.....	2
♥二、申请流程图.....	4
♥三、患者申请材料清单（I期/II期/III期）.....	5

## 一、项目介绍

### ➤ 项目宗旨

秉承中国癌症基金会一贯宗旨，为促进中国癌症防治事业的发展，中国癌症基金会携手上海罗氏制药有限公司共同开展安圣莎患者援助项目。该项目旨在帮助 ALK 阳性局部晚期或转移性非小细胞肺癌贫困患者获得安圣莎的可及性，提高患者生存期，改善患者生存质量。

中国癌症基金会安圣莎患者援助项目办公室（以下简称“项目办”）负责安圣莎药物的申请审核，组织指定医生对患者进行医学评估，组织指定药师进行援助药品发放，全程监督和管理项目的实施。

### ➤ 项目启动时间

2018 年 10 月

### ➤ 项目联系方式

援助热线：400-000-6910

资料邮寄地址（只接受特快专递）：



北京市 100061-9 分箱 中国癌症基金会安圣莎患者援助项目办公室

电子邮箱：APSPCF@163.com

网址：<http://www.cfcapsp.com>

微信公众号：

安卓端：



苹果端：



### ➤ 项目截止时间

援助药品发放完毕，项目自动结束，将不再接受患者申请。已成功入组患者的援助药品领取将不受项目结束的影响。

### ➤ 项目监察

项目组对获得援助患者定期进行审查，核对个人信息和病历资料。如发现不符将立即停止药品援助。

➤ **项目援助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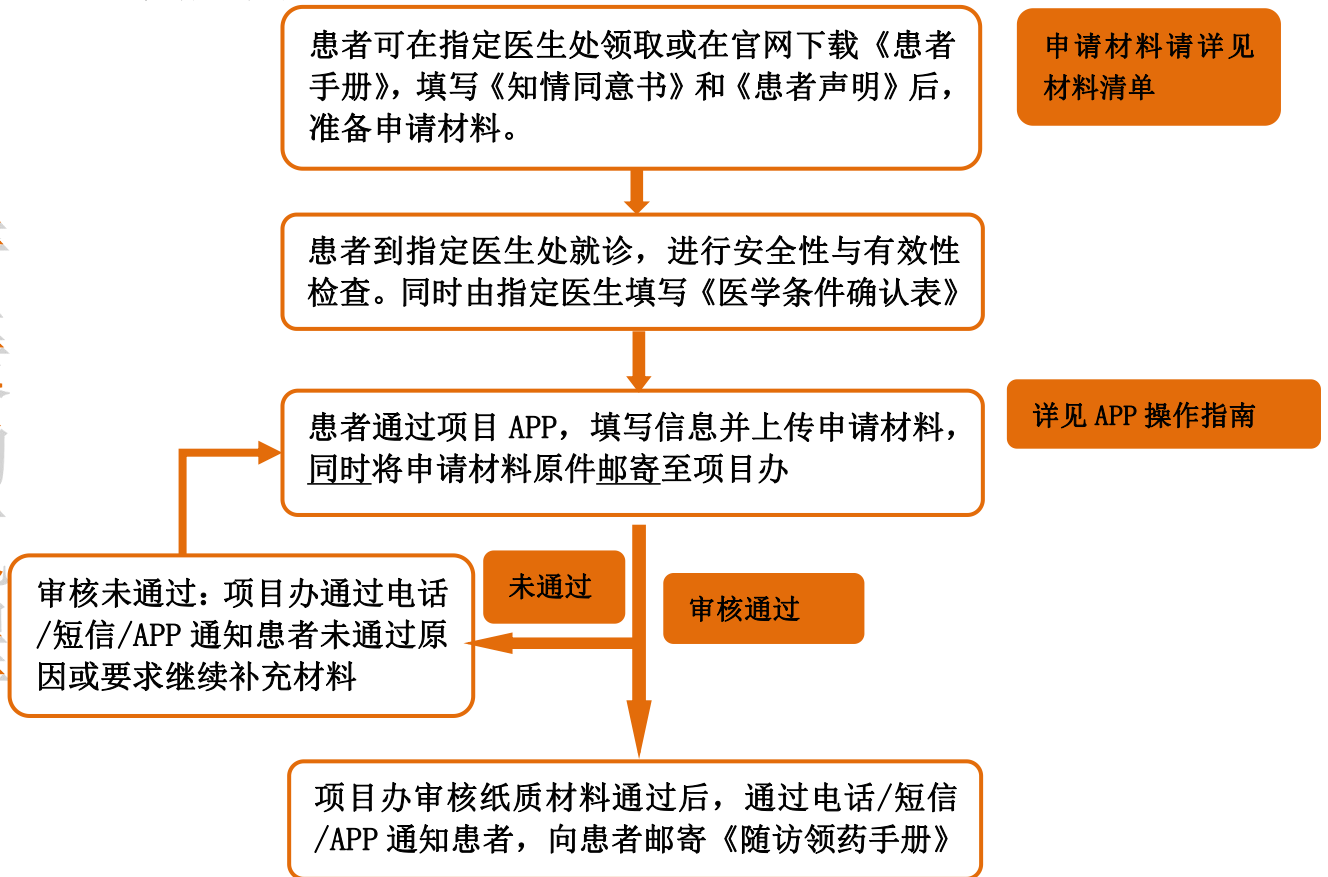
**I 期:** 第一年患者服用安圣莎 5 个治疗周期 (150mg/224 粒/盒, 满 5 盒), 经指定医疗机构评估确认符合安圣莎适应症的患者, 并经项目办审核批准后, 进入随访领药, 可获得最多不超过 8 盒 (150mg/224 粒/盒) 的安圣莎援助药品 (治疗获益且无疾病进展)。

**II 期:** I 期援助结束后经项目指定医生评估仍需继续安圣莎治疗, 且有申请意向的患者, 第二年服用安圣莎 4 个治疗周期 (150mg/224 粒/盒, 满 4 盒), 经项目办审核批准后, 进入随访领药, 可获得最多不超过 9 盒 (150mg/224 粒/盒) 的安圣莎援助药品 (治疗获益且无疾病进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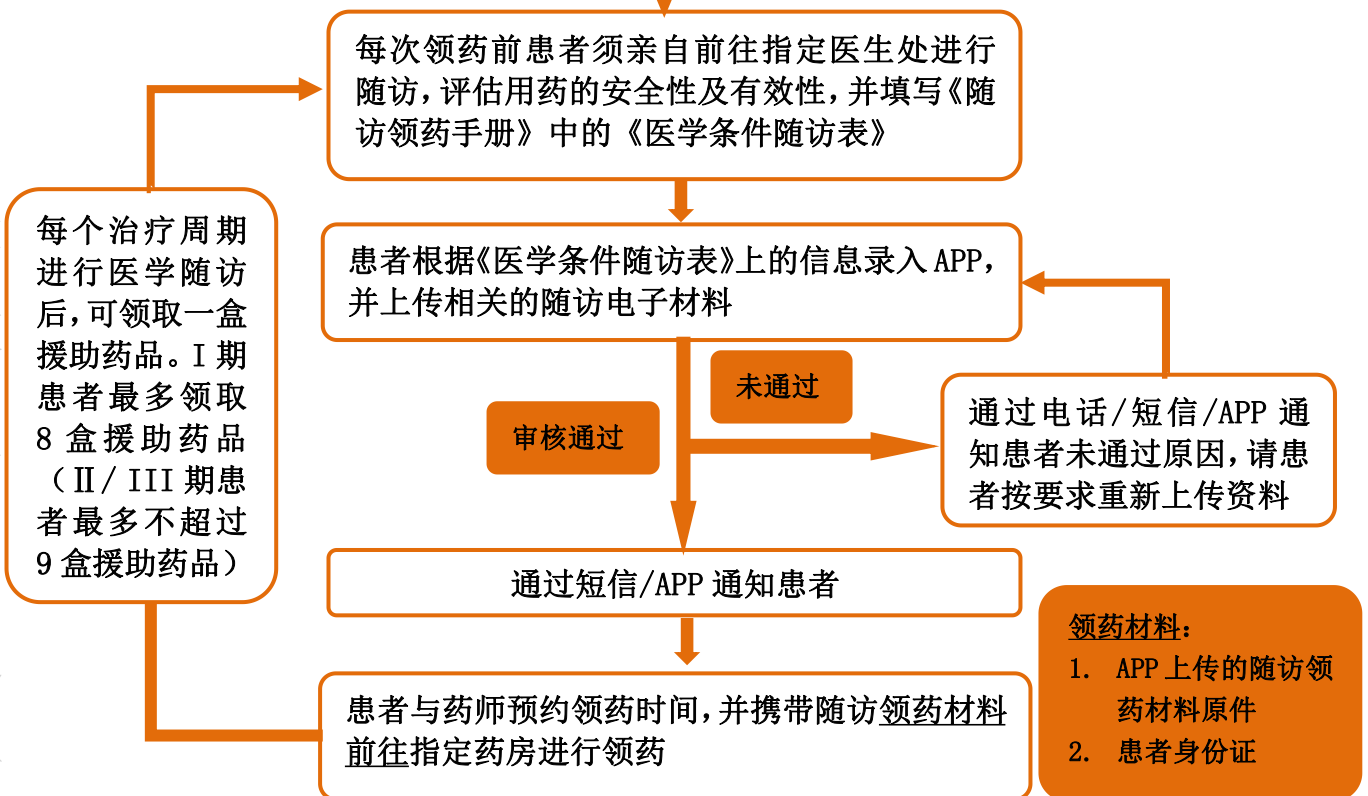
**III 期:** II 期援助结束后经项目指定医生评估仍需继续安圣莎治疗, 且有申请意向的患者, 第三年服用安圣莎 4 个治疗周期 (150mg/224 粒/盒, 满 4 盒), 经项目办审核批准后, 进入随访领药, 可获得最多不超过 9 盒 (150mg/224 粒/盒) 的安圣莎援助药品 (治疗获益且无疾病进展)。

## 二、申请流程图

# 申请援助流程



# 后续援助药品流程



### 三、患者申请材料清单（I 期/II 期/III 期）

#### I 期患者申请材料清单

<p><b>需要提交的表格：</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项目知情同意书：患者本人用正楷签名</li> <li>● 患者声明：患者本人用正楷签名</li> <li>● 医学条件确认表 I 期：详见样表</li> <li>● 患者基本信息登记表（I 期）：详见样表</li> <li>● 患者经济情况登记表：详见样表</li> <li>● 患者配偶/直系亲属经济情况登记表；详见样表</li> </ul> <p><b><u>需要提交的医学材料：</u></b></p>	
1. 诊断肺癌及肿瘤转移复发病案首页	
2. 出院小结复印件	指与病案首页对应的出院小结
3. 使用安圣莎的病历复印件	指已经使用安圣莎治疗的记录
4. 病理报告单复印件	诊断为非小细胞肺癌的病理报告
5. ALK 阳性的检测报告	诊断为 ALK 阳性的检测报告
6. 服用安圣莎前的影像学检查报告复印件	影像学报告单必须与医学条件确认表中医生填写一致；胸部 CT 或 PET-CT 至少选填一项
7. 服用安圣莎后的影像学检查	近 2 个月影像学报告单需满足以下条件： 影像学报告单必须与医学条件确认表中医生填写一致；胸部 CT 或 PET-CT 至少选填一项
<p><b>注：1. 以上医学材料复印件均需指定医生或授权医生签字并加盖指定医生专用章，缺一不可。</b></p> <p><b>2. 第一、二、四、五项材料复印件需同时加盖医院章。</b></p> <p><b><u>需提交的经济学材料：</u></b></p>	
1. 患者与直系亲属收入证明	<p>1.1 直系亲属包括：患者父母、配偶、所有子女；</p> <p>1.2 在职人员需提交上一年度工资明细及纳税单，并加盖单位公章；</p> <p>1.3 无单位者需街道办事处或乡政府出具收入情况证明；</p> <p>1.4 退休人员提供近一年银行养老金/退休金</p>

	<p>明细单并加盖公章；</p> <p>1.5 在家务农者由村委会提供证明并注明务农一年的收入情况，出外打工者由用工的单位提供，打短工者需写明情况并由当地村委会证明并加盖公章；</p> <p>1.6 正在上学的学生须提供学生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学校证明文件；</p>
2. 患者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只需提供患者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3. 患者及直系亲属户口本复印件	提交患者户口本首页复印件，患者及所有直系亲属户口页复印件
4. 房产证明复印件	患者本人及配偶、亲属共有房产复印件
5. 发票原件及复印件	发票原件通过 APP 上传，复印件邮寄至项目办；医院住院发票，需同时提供经医院盖章的用药清单。
6. 照片	患者近期 1 寸照片 3 张
<p><b>注：以上提交材料需真实有效，如与事实不符，本人及担保单位承担一切后果</b></p>	

## II 期患者申请材料清单

**需要提交的表格：**

- 项目知情同意书：患者本人用正楷签名
- 患者声明原件：患者本人用正楷签名
- 医学条件确认表 II 期原件：详见样表
- 患者基本信息登记表（II 期）；详见样表
- 患者经济情况登记表；详见样表
- 患者配偶/直系亲属经济情况登记表；详见样表

**需要提交的医学材料：**

1. 诊断肺癌及肿瘤转移复发病案首页	
2. 出院小结复印件	指与病案首页对应的出院小结
3. 使用安圣莎的病历复印件	指已经使用安圣莎治疗的记录
4. 病理报告单复印件	诊断为非小细胞肺癌的病理报告
5. ALK 阳性的检测报告	诊断为 ALK 阳性的检测报告
6. 服用安圣莎后的影像学检查	近 2 个月影像学报告单需满足以下条件： 影像学报告单必须与医学条件确认表中 医生填写一致；胸部 CT 或 PET-CT 至少选 填一项

**注：1. 以上医学材料复印件均需指定医生或授权医生签字并加盖指定医生专用章，缺一不可。**

**2. 第一、二、四、五项材料复印件需同时加盖医院章。**

**需提交的经济学材料：**

1. 患者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只需提供患者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2. 患者及直系亲属户口本复印件	提交患者户口本首页复印件，患者及所有直系亲属户口页复印件
3. 房产证明复印件	患者本人及配偶、亲属共有房产复印件
4. 发票原件及复印件	发票原件通过 APP 上传，复印件邮寄至项目办；医院住院发票，需同时提供经医院盖章的用药清单。
5. 照片	患者近期 1 寸照片 3 张

**注：以上提交材料需真实有效，如有与事实不符，本人及担保单位承担一切后果**

### III 期患者申请材料清单

#### 需要提交的表格：

- 项目知情同意书：患者本人用正楷签名
- 患者声明原件：患者本人用正楷签名
- 医学条件确认表 III 期：详见样表
- 患者基本信息登记表（III 期）；填写方式同《患者基本信息登记表（II 期）》
- 患者经济情况登记表；详见样表
- 患者配偶/直系亲属经济情况登记表；详见样表

#### 需要提交的医学材料：

1. 诊断肺癌及肿瘤转移复发病案首页	
2. 出院小结复印件	指与病案首页对应的出院小结
3. 使用安圣莎的病历复印件	指已经使用安圣莎治疗的记录
4. 病理报告单复印件	诊断为非小细胞肺癌的病理报告
5. ALK 阳性的检测报告	诊断为 ALK 阳性的检测报告
6. 服用安圣莎后的影像学检查	近 2 个月影像学报告单需满足以下条件： 影像学报告单必须与医学条件确认表中 医生填写一致；胸部 CT 或 PET-CT 至少选 填一项

注：以上医学材料复印件均需指定医生或授权医生签字并加盖指定医生专用章，缺一不可。

2. 第一、二、四、五项材料复印件需同时加盖医院章。

#### 需提交的经济学材料：

1. 患者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只需提供患者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2. 患者及直系亲属户口本复印件	提交患者户口本首页复印件，患者及所有直系亲属户口页复印件
3. 房产证明复印件	患者本人及配偶、亲属共有房产复印件
4. 发票原件及复印件	发票原件通过 APP 上传，复印件邮寄至项目办；医院住院发票，需同时提供经医院盖章的用药清单。
5. 照片	患者近期 1 寸照片 3 张

注：以上提交材料需真实有效，如有与事实不符，本人及担保单位承担一切后果